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云海金属”）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0月14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并通过电话确认。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梅小明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三季度报告及正文的议案》

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议案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议案》

董事会表决通过了王向升先生和滕航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王向升先生近日因个人原因向公司提出辞去董事职务，辞去职务后王向升先生将不在公司任职，公司感谢王向升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

滕航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提出辞去董事职务，董事辞职后滕航先生仍在公司任副总经理。公司感谢滕航先生在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

议案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贾砚林先生和陈国荣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补选贾砚林先生和陈国荣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贾砚林先生和陈国荣先生与其他董事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董事变更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0 年 11 月 10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云海金属：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0 月 23 日

附件：

贾砚林先生简历：

贾砚林先生，出生于 1962 年 10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经济师。贾砚林先生曾任宝钢炼钢厂材料计划员、宝钢党校企管课教师、宝钢集团联合公司业务员、深圳宝钢金属材料公司业务科副科长、公司副经理、宝钢现货公司总经理、上海宝钢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宝钢国贸总公司钢贸一本部副部长兼宝钢商贸总经理、上海宝钢集团公司营销管理处副处长、上海宝钢集团公司营销管理处处长、宝钢股份营销处处长、成本处处长、财务总监、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宝钢集团公司原料采购中心总经理、宝钢股份原料采购中心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宝钢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宝钢金属有限公司总经理，贾砚林先生现任宝钢金属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上海宝钢气体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贾砚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任何形式的惩罚，也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形式的惩戒。贾砚林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

陈国荣先生简历：

陈国荣先生，出生于 1970 年 5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陈国荣先生曾任宝钢计财部成本处炼铁厂成本组综合管理员、成本处综合管理员、成本处成本核算业务主办、综合主管、成本处副处长、宝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宝钢集团浦钢公司副总经理、宝钢股份中厚板分公司副总经理、特钢事业部副总经理、宝钢特材、宝钢特钢副总经理、武汉宝武轻材总经理，陈国荣先生现任宝钢金属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山西轻量化项目组组长、上海宝钢气体有限公司监事。

陈国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任何形式的惩罚，也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形式的惩戒。陈国荣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